

曲阜远东职业技术学院文件

曲远校字〔2023〕8号

曲阜远东职业技术学院教学工作奖励办法 (试行)

一、总则

1. 为进一步调动学院广大教职工教学积极性，推动教学改革，全面提高教育质量，特制定本办法。
2. 本办法主要是对教学工作取得的突出成果进行奖励。
3. 教学奖励记入本人考核档案，作为年终考核的重要依据。

二、奖励办法

(一) 教学成果奖

1. 获得国家级教学成果特等奖奖励团队 300000 元，一等奖奖励团队 200000 元，二等奖奖励团队 100000 元。
2. 获得省级教学成果一等奖奖励团队 15000 元，二等奖奖励团队 10000 元，三等奖奖励团队 5000 元。
3. 获得院级教学成果一等奖奖励团队 3000 元，二等奖奖励团队 2000 元，三等奖奖励团队 1000 元。

4. 同一成果只奖励一次，已奖励的同一成果再获奖的，补齐差额。

（二）品牌、特色专业或品牌专业群奖

1. 获国家品牌、特色专业或品牌专业群者，奖励团队 200000 元；并颁发学院教学成果特等奖荣誉证书；

2. 获省品牌、特色专业或品牌专业群者，奖励团队 100000 元；并颁发学院教学成果一等奖荣誉证书；

3. 获院品牌、特色专业或品牌专业群者，奖励团队 2000 元；并颁发学院教学成果二等奖荣誉证书。

4. 同一年度获多级别奖励的，只奖励最高级别，跨年度的补齐差额。

（三）精品课程（精品资源共享课程）奖

1. 获得国家级精品课程（精品资源共享课程）者，拨付课程建设组经费 100000 元；验收通过后，奖励团队 50000 元，并颁发学院教学成果特等奖荣誉证书；

2. 获得省级精品课程（精品资源共享课程）者，拨付课程建设组经费 50000 元；验收通过后，奖励团队 20000 元，并颁发学院教学成果一等奖荣誉证书。

3. 获得校级精品课程（精品资源共享课程）者，验收通过后，奖励团队 2000 元，并颁发学院教学成果二等奖荣誉证书。

4. 同一成果只奖励一次，已奖励的同一成果再获奖的，补齐差额。

(四) 教材奖

1. 获国家级奖励，一等奖奖励 200000 元，二等奖奖励 100000 元，三等奖奖励 50000 元。被评为国家五年规划教材奖励 200000 元。

2. 获省部级奖励，一等奖奖励 10000 元，二等奖奖励 6000 元，三等奖奖励 3000 元。

3. 获院级奖励，一等奖奖励 2000 元，二等奖奖励 1000 元，三等奖奖励 500 元。

4. 在国家一级出版社出版的教材每万字资助 300 元，在其他出版社出版的教材每万字资助 100 元。

5. 教材需我院人员为独立主编或第一主编。

6. 同一年度获多级别奖励的，只奖励最高级别，跨年度的补齐差额。

(五) 教学团队奖

1. 获国家教学团队称号者，奖励团队 200000 元；

2. 获省教学团队称号者，奖励团队 100000 元；

3. 获院教学团队称号者，奖励团队 2000 元。

4. 同一年度获多级别奖励的，只奖励最高级别，跨年度的补齐差额。

(六) 教学名师奖

1. 获国家教学名师称号者，奖励 300000 元。

2. 获省教学名师称号者，奖励 100000 元。

3. 获院教学名师称号者，奖励 1000 元。

4. 同一年度获多级别奖励的，只奖励最高级别，跨年度的补齐差额。

（七）教学比赛奖

1. 获国家级奖励，一等奖奖励 200000 元，二等奖奖励 100000 元，三等奖奖励 50000 元。

2. 获省级奖励，一等奖奖励 10000 元，二等奖奖励 5000 元，三等奖奖励 3000 元。

3. 获院级奖励，一等奖奖励 500 元，二等奖奖励 300 元，三等奖奖励 100 元。

4. 同一年度获多级别奖励的，只奖励最高级别，跨年度的补齐差额。

三、相关说明

1. 教学奖励获得者，必须以完成教学工作量、完成教学各环节任务、无教学事故为前提。

2. 教学奖励获得者，将在评优等工作中予以优先考虑；省级项目三等奖及以上者给予职称晋升奖励，具体晋升层级依据获得奖项等级来考评。

3. 以上奖项，同一成果只奖励一次。

4. 上述奖金均为税前奖金。

四、附则

本办法自发布之日起执行，凡与本办法不一致的以本办法为准，由教务处负责解释。



曲阜远东职业技术学院

2023年3月27日印发

印 16 份